

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晋教组〔2020〕3号

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 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高等学校：

《山西省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措施》已经省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8月3日



山西省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改革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學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好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9〕47号），切实深化我省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改革创新，全面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提出以下具体措施。

一、建设优质思政课程

1. 优化思政课课程体系。严格按照国家义务教育、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思政课课程标准和新时代高校思政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在大中小学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地开足开好思政课。加强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课程群建设，构建必修课加选修课的课程体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为教学遵循，支持山西大学率先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加强“形势与政策”课建设，以教育部《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要点》为指导，组织思政课教师及时学习并深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学习相关文件精神，持续讲、深入讲、跟进讲，把增强学生的“四

个自信”贯穿教学全过程。

2. 丰富实践课堂教学。结合国家“三大攻坚战”和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在我省的实践，充分发挥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作用，持续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引导学生到革命老区、基层一线进行社会实践、开展社会调查，建立大中小学接受国情省情教育长效机制，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实效性。在思政课教学中积极探索情景剧、微电影、宣讲会、辩论赛、社会调研成果展示、经典著作导读等多种形式的课内实践教学方式，引导学生在自主学习中加深对课程知识的理解和理论的认同。制定出台《加强全省学校研学实践教育的实施意见》，积极发挥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营地和基地、青少年宫、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的作用，打造实践育人共同体，为思政课教学提供广阔天地和丰富资源。

3. 优化思政课教材体系。国家统一开设的大中小学思政课教材全部使用国家统编教材。按照《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严格思政课选修课教材的规划、编写、审核、管理。用好国家编制的高校思政课专题教学指南和大中小学思政课教材示范教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科技创新文化及总体国家安全观等进课程教材指南。组织编写《山西优秀传统文化读本》，开发一批山西红色文化通识教育课程资源。

4. 实施集体备课行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制定集体备

课方案和制度，推动跨学段、跨学科教师的交流研讨、教研攻关、集中培训，实现优质资源共享。高校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制度应于2020年暑期前建立。实施省市校三级集体备课牵头人制度，遴选若干学科带头人、思政课专家和教学名师，担任各门课集体备课牵头人，以包课包片包校、集中研讨交流、定期听课评课等方式建立相对固定的集体备课机制，加强对教学方法改革研究和择优推广，强化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的学理阐释。强化督查考核和经验总结，推动各校思政课集体备课规范化、常态化。

5. 推动思政课教法创优。每年遴选教学方法新、教学效果好、受学生欢迎的优秀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项目予以资助，通过各种形式广泛推广。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基于优质在线开放课程应用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讲授思政课。每两年开展一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鼓励优秀教师加强对教学方法的实践探索，强化教学导向。

6. 积极推进课程思政。深度挖掘高校各学科门类专业课程和中小学语文、历史、地理、体育、艺术等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增强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协同效应，发挥全部课程育人功能，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

二、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7. 稳步配齐思政课教师。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应当配

齐建强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指导高校党委认真落实《山西省加强高等院校思想政治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具体措施》，按照 1:350 的标准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在编制内配足，且不得挪作他用，并长期坚持。各地核定或调整中小学编制时，应充分考虑思政课教师配备情况，严格按照要求配齐思政课教师。小学低、中年级应配备一定数量的专职思政课教师，小学高年级思政课教师应以专职为主，初中、高中应配齐专职思政课教师。不断完善思政课特聘教授、兼职教师工作制度，统筹推进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专家、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八支队伍上讲台讲思政课。

8. 建立完备的培训体系。制定思政课教师队伍培养培训规划，完善省市校三级培训体系。支持 1—2 所高校申报建设国家级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研修基地。组织省委党校、太行干部学院、右玉干部学院、省社会科学院和省内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机构等教育基地及省内有条件的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共建 3—5 个省级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为思政课教师搭建学习教育、能力提升和交流研讨的平台。以名师示范为引领、以示范课程建设为核心、以优秀师资培养为基础，组建一批“名师工作室”，建设集教学、科研、培训等职能于一体的思政课教师合作共同体。

9. 提升社会实践教育针对性、规范性。在高校、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单位、重大科研项目研究单位、大型国企等设立一批“新时代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在深入了解党和人民的伟大实践中汲取养分、丰富思想。组织思政课教师到省内外考察调研，开展以红船精神、井冈山精神、长征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沂蒙精神、抗战精神、大庆精神、红旗渠精神、“两弹一星”精神、雷锋精神、劳模精神、焦裕禄精神等中国革命精神谱系以及太行精神、吕梁精神、右玉精神等山西宝贵精神财富为主的体验式社会实践研修，引导思政课教师坚定理想信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实施思政课教师国外研修项目，组织思政课骨干教师赴国外调研，帮助教师丰富比较教学素材，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10. 改革评价和激励机制。修订山西省高等学校职称评审办法，建立以同行专家评价为主的评价机制，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突出思政课的政治性、思想性、学术性、专业性。制定思政课教师发表文章的重点报刊目录，将在《人民日报》《求是》《解放军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山西日报》《前进》等中央、省级主要媒体和党报党刊上发表的理论文章纳入思政课教师学术成果范畴。按教师比例核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各类岗位占比，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指标不得挪作他用。校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委员会要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专家。把专职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中的优秀分子纳入宣传文化系统

“四个一批”“三晋英才”“青年拔尖人才”等省级重大人才工程，在全省教师评优工作中明确思政课教师一定比例，推动将思政课教师作为学校干部队伍的重要来源，落实好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奖励性绩效倾斜政策，相应核增高校绩效工资总量。各地要因地制宜设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调整学校绩效工资总量。实行不合格思政课教师退出机制。

11. 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的高校，要制定本科生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生的推免倾斜政策，报教育厅备案。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学校，要制定硕博连读培养研究生的倾斜政策，鼓励招收硕博连读学生。加强高校思政教育相关专业建设，适度扩大招生规模，培养一大批合格的思政教育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加大思政课教师队伍源头储备。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思想政治工作，加大发展党员力度，提高党员发展质量。

三、创优思政课改革环境

12. 提升教研工作水平。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等，面向思政课教师设立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专项，逐步扩大项目覆盖面和经费支持力度。立项支持一批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的研究课题。在省级教学成果奖中单独设置思政课专项，评选一批思政课优秀教学成果，引领示范带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思政课教学改革和质量提升。将思政课纳入省高等学校精品共享课程建设计划，建设

评选一批线上线下思政课精品共享课程，依托省高等学校精品共享课程联盟开展优质课程资源共享。常态化组织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和大学生宣讲团开展理论宣讲工作。举办师生同台讲思政课展示活动。定期开展思政课教师能力竞赛活动。

13. 建强马克思主义学院。落实马克思主义学院“第一学院”和思政课堂“第一课堂”地位。省市党委宣传、教育工作部门要共建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立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联系其他高校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制度。重点支持山西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高标准建设，尽快达到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在山西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试点建设省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

14. 提升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水平。将全省高校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全部纳入省重点学科（含重点建设、扶持学科）建设范围，并在重点学科建设项目、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等申报过程中予以优先支持。加大力度支持全省高校增列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支持有关高校联合申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在学位点自主动态调整工作中，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予以优先支持。整合全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领域资源或外聘资深专家，有效加速提升我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水平。

四、加强党对思政课改革创新工作的领导

15. 严格落实各级党委思政课建设主体责任。落实思政课建设情况纳入各级党委领导班子考核和政治巡视，推动党中央关

于思政课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省市常委会每年至少安排1次专题会议、各高校党委会（常委会）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会议专题研究思政课建设。建立省市领导联系学校、高校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思政课教师、高校领导干部及思政课教师联系学生制度，推动各级党委将思政课建设作为主责主业狠抓工作落实。

16. 建立齐抓共管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机制。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将思政课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省教育厅、省委宣传部等部门牵头，各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全力支持思政课建设，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省教育厅成立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建立一体化建设工作机制。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对学校思政课的指导，要将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的落实纳入各级各类学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考核内容，抓好各项任务的贯彻落实和督促检查。

17. 坚持各级党委领导干部听讲思政课制度化、常态化。落实省委省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结合学习和工作至少为师生讲1次思政课特别是“形势与政策”课的规定。学校党组织负责人、校长作为思政课建设第一责任人，要结合自身学科背景和工作经历，带头听讲思政课。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4个课时思政课，高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2个课时思政课，可重点讲授“形势与政策”课。

开学典礼、毕业典礼讲话等要鲜明体现党的教育方针，积极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8. 建立校地思政课共建机制。要将民办学校、中外合作办学院校纳入思政课建设整体布局，建立同级同类公办学校选派思政课教师或组建讲师团对口支持民办学校、中外合作办学院校思政课建设和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与中小学开展结对活动的工作机制。各市教育行政部门与驻地 1—2 所本科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部）联系建立思政课一体化共建机制，组织高水平团队协同开展集体备课、思政课教育教学和评价体系研究，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模式，指导大中小学校思政课质量和教师能力提升实践。加大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力度，推动形成全党全社会努力办好思政课、教师认真讲好思政课、学生积极学好思政课的良好氛围。

抄送：各成员单位。

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 8 月 3 日印发